附件1

第四届全国红色故事讲解员大赛方案

为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报告提出的“弘扬以伟大建党精神为源头的中国共产党人精神谱系，用好红色资源，深入开展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宣传教育，深化爱国主义、集体主义、社会主义教育”，“讲好中国故事、传播好中国声音”等重大决策部署，展示新时代中国共产党带领全国人民取得的伟大成就，讲好新时代故事，特举办第四届全国红色故事讲解员大赛。现制定工作方案如下：

一、指导思想

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二十大精神，聚焦党的十八大以来，中国共产党带领全国各族人民在新时代取得的重大成就，充分发挥爱国主义教育基地、红色旅游景区、革命历史类纪念设施、遗址的教育功能，深挖红色文化内涵，通过生动讲述中国共产党新时代取得的新成就、新面貌、新典型，挖掘推出一批感染人、教育人、激励人的新时代故事，大力弘扬伟大建党精神，不断深化爱国主义、集体主义、社会主义教育，为中华民族伟大复兴凝聚起强大的精神力量。

二、大赛名称

第四届全国红色故事讲解员大赛

三、大赛主题

致敬新时代 讲好新故事

四、举办地点

河南省信阳市新县

五、组织机构

主办单位：中央宣传部、文化和旅游部、河南省人民政府

组织协调单位：中央宣传部宣传教育局、文化和旅游部资源开发司、退役军人事务部褒扬纪念司、中央军委政治工作部宣传局、中央网信办网络社会工作局、中央党史和文献研究院第七研究部、国家广电总局网络视听节目管理司、全国妇联宣传部、中共河南省委宣传部、河南省文化和旅游厅、信阳市人民政府

承办单位：中共新县县委、新县人民政府

六、参赛人员

参赛人员由地方人员和军队人员两部分组成。参赛选手须符合以下条件：

1.爱党爱国，有坚定的政治立场；

2.遵纪守法，爱岗敬业，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职业精神；

3.了解红色文化，尊崇革命精神，热爱爱国主义教育工作和红色旅游工作；

4.专业讲解员须在红色旅游景区或爱国主义教育基地从事讲解工作2年以上，志愿讲解员年均讲解时长须达到100小时以上。

在选拔过程中，鼓励发现、培养“红色故事亲历者”类型的志愿讲解员，以“我是红色故事讲述人”为主题，注重发挥老干部、老模范、老教师、老战士、老专家等人群的优势和重要作用。

七、组织机构

大赛设组委会，全面负责大赛组织工作。组委会主任由中央宣传部、文化和旅游部负责同志担任，成员由组织协调单位有关司局及地方有关部门负责同志组成。组委会下设办公室、评审委员会、监审委员会等。

八、大赛安排

本次大赛分选拔赛、初赛、决赛3个阶段。

（一）各地和军队选拔赛

1.时间：2023年7月至9月

2.参赛人员：各地和军队符合条件的专业讲解员和志愿讲解员。

3.选拔形式：地方人员由各省（区、市）、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党委宣传部门牵头，文化和旅游部门等组织实施。军队人员由中央军委政治工作部宣传局负责组织实施。

4.选拔结果：各省（区、市）、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分别推荐3名专业讲解员、3名志愿讲解员参加决赛。军队人员选拔范围及条件由中央军委政治工作部宣传局确定，共推荐5名专业讲解员、5名志愿讲解员。

1. 初赛

1.时间：2023年11月。

2.参赛人员：各地和军队选拔的选手。

3.比赛形式和内容：分专业讲解员和志愿讲解员两组参赛系列，设个人展示、自选讲解比赛环节。

个人展示：时长2分钟。以展示爱国主义教育基地、红色旅游经典景区承载的精神力量和参赛选手个人的家国情怀、精神风貌为主题，结合自我介绍、职业感悟和符合讲解员职业特点的才艺进行创编讲解。选手应准备背景视频或PPT。视频格式为mp4或mov，像素1080P、码率30M以上；PPT分辨率为1920\*1080。

自选讲解：时长6分钟。以参赛选手所在地区或军队代表性人物和红色故事为主题进行讲述，以小见大呈现党的十八大以来中国共产党取得的新成就、新面貌、新典型。选手应准备背景视频或PPT。视频格式为mp4或mov，像素1080P、码率30M以上；PPT分辨率为1920\*1080。

4.晋级安排：两组各取总成绩前30名进入决赛。

1. 决赛

1.时间：2023年11月。

2.参赛人员：初赛晋级人员（共60名）。

3.比赛形式和内容：专业讲解员和志愿讲解员分组比赛，设抽选讲解和终极问答两个环节。

抽选讲解：时长6分钟。以第一批纳入中国共产党人精神谱系的46个伟大精神及“时代楷模”等为选题，随机抽取1个作为讲解内容，在规定时间内对抽取的素材进行加工整合，现场进行讲解。

终极问答：时长2分钟。根据比赛内容，现场回答评审团提问，评审团当场打分。

4.比赛结果：现场公布比赛结果。根据决赛总分排名，各组前10名分别为全国红色故事讲解员大赛“金牌讲解员”“金牌志愿讲解员”，各组其余20名分别为全国红色故事讲解员大赛“优秀讲解员”“优秀志愿讲解员”。